

最近一段时间，我似乎突然对老家产生兴趣，而且这种兴趣越来越浓，有时甚至达到依恋和痴迷。我的年龄还不算很大，才四十多岁，在城市生活的时间，充其量也就二十来年，还不至于步入饮水思源和叶落归根的境地。

回家的主要目的，是探望在那里生活的父母，毕竟他们都上了年纪，还患有这病那病的，能在他们身边待上那么一两天，也算尽一份孝道吧。还有就是顺便走访一些旧友和亲戚，聚到一起喝喝酒、唠唠嗑，尽量不让彼此之间因距离而导致关系疏远甚至产生代沟。

每次回老家，有位老弟是我必须要见的。老弟跟我虽非一奶同胞，却也情同手足。那些儿时在一起玩耍的镜头，至今仍让我记忆犹新。最重要的是，老弟子承父业，成为村中的村医，对我那体弱年迈、集糖尿病高高血压心脏病于一身的母亲尤为照顾，常常像私家医生一样跑前忙后，给了她无微不至的照料。母亲每每向我提起此事，总是感动得热泪盈眶。肯为我家这般付出之人，怎能让我好意思忘却！

对于我的到来，老弟也是极尽热情的，总是倾其所有，好酒好菜对我百般招待。今年清明节回家，老弟酒后向我许诺，下次回来，我让你吃“残疾羊”。

我顿时来了兴趣，问什么是“残疾羊”？

翟国胜新著《黄泛区往事》出版

本报讯（记者 刘彦章）日前，河南省黄泛区农场副场级调研员、教授级高级政工师翟国胜的新著《黄泛区往事》由新华出版社公开出版发行。这是翟国胜继《名人与黄泛区农场》、《黄泛区的足迹》、《岁月有痕》之后又一部公开出版的文集。

1938年6月，侵华日军占领豫东重镇开封后，大举西进，威逼郑州、武汉。南京国民政府为阻止日本军队的西进，采用“以水代兵”的策略，悍然掘开黄河大堤，黄水殃及河南、安徽、江苏44个县市，丧命者近90万人，1200多万人流离失所，人为地造成了54000多平方公里的荒漠弥漫的“黄泛区”。作者以独特的视角，对“黄泛区”近八十年的历史进行了深入的挖掘整理，系统写出了与黄泛区有关的重大事件、重要人物、重要作品，人们从中可以清晰了解黄泛区形成的历史原因、前后经过及严重后果，了解黄泛区复兴的艰辛历程，明确黄泛区发展变化的历史脉络，赞叹黄泛区的沧桑巨变，同时也能深切感受到几代人在“复兴分区、建设家园”的伟大实践中培育出的弥足珍贵的“艰苦奋斗、勇于开拓、爱岗敬业、争创一流”的“黄泛区精神”。

文艺动态

论张新安乡土小说的创新意义

李继华

乡土小说走过百年历程到今天，已经从当初对故乡回望而变成对历史回望与传统回望。已超越本土记忆而成为一种文化记忆和历史记忆。张新安执着于乡土小说的创作与开拓，对丰富周口乡土小说的内涵，增加乡土小说的文化意义与现实意义，具有较大的启发性。

口传文学的危机与拯救

听故事曾经是人们满足于文学需求的最主要方式。村镇里，田野间，摆个书场，搭个戏台，文艺传播即可开始。而更为日常的形式，则是三三两两，街头巷尾，村口树下，人们谈天说地，东家长西家短，一个个故事，一个个人物，汨汨而出。自人类开始文学征程以来，口传文学就一直在以这样的方式进行，虽然书籍的出现也曾削弱口传文学一些，但识文断字的太少，而其影响几可不计。但电声文学对口传文学的影响却是致命的：从上世纪起到今天，口传文学的衰落与电声文学的成长几成反比。这是一种生活方式的转换。生活方式的转换无可避免，对此是束手无策、空发议论，还是竭力有所为，而留取一点过往的生活记忆，实是判定有无文化担当的标志。张新安孜孜不倦，致力于对口传文化的挖掘与传承，为我们留存了宝贵的文化记忆。张新安的小说以泼辣之笔尽情展示周口市井风情：“山货街、坊子街、大十字街，人海人潮，观者如山，语笑喧闹，磕头碰脑，奇灯盏盏，森罗万象。各色灯笼，应有尽有，有牤牛蛋、羊抵头、鲤鱼跳龙门、狮子滚绣球；有鹿灯、马灯、老虎灯；有日灯、月灯、莲花灯；有桃灯、梨灯、葡萄灯；有龙灯、蛇灯、鳌精灯；有猫灯、狗灯、走马灯。火树银花，煞是壮观。”在这样的阅读里，不但取得文学欣赏之效，更兼具思乡怀古之情的满足，其意义也就不仅止于文学创作，同时具有民俗学意蕴，而使文学呈现出文化意义。

飞扬在历史与文学之间

张新安小说笔下人物，既有彪炳史

册的历史人物，也有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。如曾国藩曾两度莅临周口，留下不少传世佳话；《闪电手》则描写了袁世凯形象：“酒足饭饱后，袁世凯一行看过周口口岸雪雾、禹殿水云等美景后，又到画阁幻影的关帝庙游览，下轿后，袁欲与早已恭候的一帮摧眉折腰、阿谀奉迎的地方官们打招呼，忽见从路旁闪出一个神态自若、气度不凡的年轻人，迎上袁世凯亲昵地叫道：‘四舅，我是二姑奶奶的家侄女百顺呀！’听婢娘讲，我小时候您老常抱我，还摆置我的小鸡娃玩呢！”小说在塑造人物形象时采用了民间文学常见的官民愚民的文化模式。

当然，张新安小说笔下的人物大多还是底层百姓。他笔下的人物形形色色、多种多样，有医生、屠夫、土匪，各路艺人，算命仙，小商业者。他以精细之笔，表现了他们庸凡琐细的生活。《狗肉汤》刻画了一个以屠狗为生的屠夫形象：“这天狗肉汤只卖了两只狗，早早收摊回家，四两白干酒就着三个钱的五香花生仁一抿，沏上一小壶酽茶，唤邻居王老三下棋消遣。就在二人一个饥魔兔，一个虎口抢食；一个巧施封锁，一个解围反攻，杀得昏天暗地，难分难解时，宰驴胡同的吴铁水找上门来，对狗肉汤说：‘俺那只狗吃得太多，喂不起了，卖给你算啦！’”语言泼辣活泼，短短数行文字，将屠夫的日常生活表现出来，曾经活跃在周口土地之上的人物，借着生花妙笔，也获得了留存周口历史的机会。刘俐俐在《民间文学的现实意义》一文说：“作为对历史事件的叙述……由于其口头叙述的特性，实际已洞穿了文学和历史的边界，否则，民间便没有真正属于自己的历史了。”张新安小说，无疑在给周口百姓编写属于他们自己的历史，而这种历史是在别处所不能读到的，因而就更显得弥足珍贵。

根文化的文学推演

张新安立足周口这片热土，以文学

为载体，调动多种艺术手段，刻画展现出不同的艺术形象，唤醒人们对沉睡的根文化的记忆。打开他的小说，扑面而来的是往昔生活的气息。《活宝》描写以卖白糖焦馍为生的裴喜喜，他的相貌是这样的：“赤红脸，中等个，脑硕目善，嘴角天生往上翘，两道浓浓的寿眉，眉梢弧形朝下长，盘腿一坐，活脱脱弥勒佛再世的裴喜喜，就是河南岸北首屈一指的活宝一个，一个活宝。”《呼家班主》开篇即展示周口习俗：“周口人重礼仪，讲排场，好热闹。红白喜事、商号开业、庙会庆典，许愿还愿、中举及第、岁时佳节、结婚挂匾、豪门祝寿、富家得子、神巫开堂，必请一班响器，吹打助兴，取吉利，烘气氛。

张新安小说笔下的小人物有鲜明特点：他们往往是能工巧匠，同时又兼具传奇性。这些人物成了闪光点，借助他们，过往生活才能得到一个激发，从而像引线一样，旧人物和生活片段一个个由此勾引出来。有论者对冯骥才创作有这样 的评论：“表面看只是引入人性的奇事，但其叙事的意义，却在于它总是能够衬出历史人生发人深思的‘底子’，尤其在对传统文化进行反思的层面上。”文心相通，张新安小说同样具有对传奇人物情有独钟的特点，只是他笔下的人物较之冯骥才，更具乡土特色。

传达文化是小说的应有之义。正如没有无文化之人一样，小说也无无文化小说。但文化含量的多寡与意义却是可以分辨的。尤其是文化作为一种沉淀物，它是从“当今”种种现象经过了岁月的淘洗积淀而成。也就是说，历史都是由“当今”遗传而来。怎样将过往生活中的文化以文学方式表达，既需要文学方法，更需要善于发现的文化眼光。张新安就是这样一个发现者，他在过往的庸常生活中发现了真和美，通过文学手法将日常生活展现出来，而具有俗文化和根文化意义。

残疾羊

邵远庆

老弟向我娓娓讲述了王大好的故事。

说起王大好，我跟他并不陌生——我们是小学三年级的同学。王大好这个人，从小对动物感兴趣，人虽在学校上课，心却想着家里养的斑鸠和兔子。斑鸠是从杨树梢的枝杈间的鸟窝内掏取的，捧回家时还“赤身裸体”，浑身仅有几根纤细的绒毛。我问王大好，这么小的鸟，能养活吗？

王大好蛮有把握地说，等着瞧吧，我能将它养到在天空飞翔。

果然，没多久我就见王大好手臂上托着一只鸟，像草原上的牧人驯鹰一样，随着一声号令，鸟便腾空而起，在空中盘旋数圈后，再稳稳地落在手臂上。王大好得意地冲我笑说，咋样？效果不错吧！

我对他伸出了大拇指。

从初中毕业开始，王大好便以家庭养殖为主，搞起了副业，先是养兔，后来养鸡，也算是发挥个人所长吧。再后来具体养什么，我因外出求学，便不得而知。

我问老弟，王大好现在养的啥？

老弟说，羊。这几年，王大好看羊的行情不错，价格翻着倍往上涨，就紧抓机遇，在村外麦田里圈起羊圈开始养羊。饲养过程中，难免会出现残疾现象，原因有多种：有的羊是先天性的，分娩下来就残缺不全；有的羊则是在放养中遇到天灾人祸，后来变为残疾的。从价格上来讲，这些残疾羊会大打折扣，再养下去纯属劳民伤财，毫无意义和价值。所以，王大好一般会选择尽快出手，哪怕是贱卖，能换回几个钱就算不错。

赶巧的话，一头成年羊才一二百块钱，很划算。老弟说，我们吃的就是王大好的残疾羊。

我对羊肉一直情有独钟，单冲老弟那句话，我也应该多回老家几次。

转眼间就是三夏麦收，我再次回到老家。一见面，老弟挺抱歉地对我说，还没弄来残疾羊。

我说，没事，我们有的是时候等等。

又过一个月，再见面，依然没见到残

疾羊的影子。老弟不好意思了，狠狠心说，放心吧，这次一定让你吃到残疾羊。

我笑笑说，哪有那么巧的事？我刚刚回到老家，王大好的羊刚好出现残疾。

老弟诡秘一笑说，我有办法。

第二天还没亮，老弟就起了床，摸黑来到河堤上，将一个硕大的老鼠夹子安放在草丛里。河堤上的草长势很旺，深的地方有半人多高。王大好几乎每天都赶着羊群来这里放羊。

中午时分，老弟兴冲冲来到我家，嬉皮笑脸地对我说，等着吃羊吧。

我不解地问，怎么这么快就有羊吃？

老弟把安放老鼠夹子的事说了。

我于心不忍，觉得这样做，手段未免有些残酷和龌龊。老弟似乎看出我的心思，说没事的，王大好小时候经常偷我家的兔子呢。

我继续劝他说，我们最好别干那些缺德事！快去把夹子取回来吧。想吃羊的话，可以光明正大的去买。

老弟呲牙一笑说，晚了。上午我看见王大好抱着一只带血的羊，急匆匆往回跑。又说，下午我就去找他买残疾羊。

老弟果真去了，却很快空手而归。

我问他怎么回事。

老弟垂头丧气地说，王大好这家伙简直有病！他害怕说出去丢人，宁可把羊卖到邻村，也不留给自己人吃。

我们到底没能吃上残疾羊。

康湾深秋泛舟留吟

◎薛顺民

芳堤观水墨，惊鸟戏滩沙。
游客不思去，邀春赏落花。

一
颍湾秋色染，载酒雾中游。
细雨梳堤柳，柔波悬水鸥。
渔家忙布网，诗友练划舟。
醉卧丹青里，闲愁一瞬休。

微光

◎李学志

汉字
飘飞
在历史的夜空
是一只萤火虫
我捉了许多只
排成小诗
在无尽的暗夜
在离我心口最近的地方

你已经患上了严重的尘肺病

你的眼睛
一片模糊
看不清来来往往的行人
看不清这个世界的美好
只有用心
去感受季节过往的变迁

你的肺里
裹满了灰尘
干涩的喉管
呼吸艰难
精神萎靡
四肢乏力

你呻吟过挣扎过
然而所有的抗争都无济于事
你渴望一场雨的到来
把这个世界冲刷得干干净净

路边的野草

◎路雨

也许根本就无人在意过你的存在

不是被过往的行人踩踏得遍体鳞伤
就是被过往的车辆扬起的灰尘弄得蓬头垢面面目全非

你的肺里裹满了灰尘干涩的喉管呼吸艰难精神萎靡四肢乏力

我和我的同伴常常飞成了乡下孩子眼里的最美的星星

3
无论身在何方该发光的时候我都尽力地发光

即使喧嚣城市的灯光一次又一次把我淹没

萤火虫

◎卞彬

1
我随身携带着光所以我不怕天黑
在漆黑的夜晚我用自己的光照亮前方的路因此我不会迷路

2
寂静的夏夜在河边在草丛我自由地飞着

只为途中与你相见

侯婷婷

西藏山南浪卡子黑河有一个水流湍急的拐弯处，一块黑黝黝的巨大岩石上，插着五颜六色的经幡。这里，是一处水葬台，是藏民将逝者尸身投入水里的地方。

在礁石对面公路边的石壁上，有很多用白石墨涂绘的楼梯状图案，这是逝者亲属为逝者亲手搭建的“天梯”，祈求逝者早日升上“天堂”。当我看到峭壁上那一个个登天印记的时候，内心彻底决堤。

思念是一种很玄的东西。它会在最不经意的时候由内心深处蔓延出来，势如洪水般，毫不留情地把我击打的体无完肤，片甲不留。这是一个触动心灵的场景，经幡飘在水葬台旁，岩石上面有依稀的血迹。恍惚中，有点酥油灯的水葬师，有喇嘛念经，有司水葬者或将尸体屈肢捆扎胸前缚石沉水，或以斧断尸投水的幻影。“神体不留尸骸如虹逝去”。泪水就这样一下遮住了我的眼睛，撕心裂肺的痛向全身袭来，身体僵在了那里，唯一能做的就是抽泣不止。

忧郁，颓废，感伤，一如昨日。我不想把自己的负面情绪表露出来，并毫无意义地施加给旁人，甚至排斥这种不负责任的宣泄方式，却常常在梦魇中，夜半惊醒，心慌起来。好友劝说，转身，何以如此之难，怎么忍心如此伤着自己。我说，道理不是不懂，但有时懂得越多，反而越不能说服自己。

望着窗外，有只振翅遨游的苍鹰在缠绵俊逸的山间盘旋着。坚韧与执拗如同父爱般不善言表，不动声色。盘山路上有藏民手持转经筒默默地走着，嘴里不时念念碎。我的心跟着信徒祈福的脚步，走着人生最慢的时

间。上辈子做情人不足以让您永远爱我，就让我今生做您的女儿吧，从此您对我的爱会无怨无悔。转山转水转佛塔，不为修来生，只为途中与你相见。



仰之赋

——《大道周口——王学岭诗文书作展》代后记

◎周建山

中原乐土周口，乃三皇之故都，文明肇始之神区，陈楚文化之渊薮，大道维成之圣域。宏阔莽原之葳蕤，锦绣三川之峰峻，盖天地钟灵于是，英才辈出之纷纭。吾乡之人杰王氏者，学书起于周埠，峻屹显于京华，桑梓之情拳拳。五载披肝胆，戴月赋诗篇，公益之情怀，仰之若高山。

慕其人豪放，敬其书酣畅，崇其思新创，愿其作久长。椽笔歌盛世，墨魂续陈风，扬我家乡名，快哉斯此言！

为载体，调动多种艺术手段，刻划展现出不同的艺术形象，唤醒人们对沉睡的根文化的记忆。打开他的小说，扑面而来的是往昔生活的气息。《活宝》描写以卖白糖焦馍为生的裴喜喜，他的相貌是这样的：“赤红脸，中等个，脑硕目善，嘴角天生往上翘，两道浓浓的寿眉，眉梢弧形朝下长，盘腿一坐，活脱脱弥勒佛再世的裴喜喜，就是河南岸北首屈一指的活宝一个，一个活宝。”《呼家班主》开篇即展示周口习俗：“周口人重礼仪，讲排场，好热闹。红白喜事、商号开业、庙会庆典，许愿还愿、中举及第、岁时佳节、结婚挂匾、豪门祝寿、富家得子、神巫开堂，必请一班响器，吹打助兴，取吉利，烘气氛。

张新安小说笔下的小人物有鲜明特点：他们往往是能工巧匠，同时又兼具传奇性。这些人物成了闪光点，借助他们，过往生活才能得到一个激发，从而像引线一样，旧人物和生活片段一个个由此勾引出来。